

第一章 摳摳比女友還難追

今年的梅雨似乎特別多，不僅突破紀錄連續三週沒放晴，瞬間暴雨量更是驚人，隨便一下都是百來公釐計算，活像老天爺卯起來拚命倒水。

范姜透過車子的擋風玻璃看向外頭黑壓壓的天空，雨刷奮力運作仍敵不過啪啦啪啦的雨勢，別說看清楚四周景色了，就連旁邊的路燈都變成模糊的黃色殘影，在一片昏暗中顯得幽暗詭譎。

將視線下移到車裡的 GPS，螢幕上顯示這裡是一片荒地，沿路開過來也的確只有雜草和幾間廢棄工廠，再加上這種鬼天氣，范姜懷疑方圓百里大概只有他一個傻子在這閒晃了！

所以銀那傢伙到底叫他來這幹麼？該不會還要下車吧？今天大學舉辦座談會，身為學生會幹部的他可是穿著唯一一套西裝和皮鞋，現在要他出任務根本是故意惡整他吧？

忿忿地拿起手機撥電話回家，嘟嘟嘟響了好幾聲，就在范姜的耐性即將耗盡前電話終於被接起。

「你搞什麼鬼？外面在下大雨欸！」不等對方開口，他邊罵邊把領帶扯下來丟到一邊。

「你到目的地了？」電話那頭的銀絲毫沒被他的火氣影響，語調聽來仍是一貫的冷淡。

「廢話，你到底叫我來這裡幹麼？」范姜沒好氣地道。

剛下課就接到銀的簡訊，上頭只有一串地址，還要自己抵達現場後再跟他連絡，於是他也沒多問就跟著衛星導航上路了，沒想到越開越荒涼，連背景都極富戲劇性的雷電交加，想到等會兒有相當高的機率得下車，他的心情更惡劣了。

但顯然銀半分也沒把他的心情當一回事，只是語氣平板地唸著任務內容，「工廠裡有個被魔附身的人類，把魔趕走後送人類回家就行了。」

果然是要他穿西裝走在大雨中去驅魔嗎？

「我明早會來救他的。」范姜只花一秒就打消救人的念頭。雖說斬妖除魔是他的本分，但反正都被附身了也不差一個晚上，皮鞋很貴，他才不要淋濕咧。

「這案子有酬勞喔。」銀涼涼地開口，同樣只花一秒就頓住范姜準備掛電話的動作，「委託人很急，放話誰先把人送回去獎金就歸誰。」

他們這一行基本上是義務職，換言之就是沒賺頭，除非是委託人本身願意提供報酬，而這類任務也多半特別搶手，畢竟不管再怎麼厲害，現實生活中沒錢一樣萬萬不行。

「……很多嗎？」范姜垂死掙扎。

「繳完這個月的水電費，還夠你再買一套西裝和皮鞋。」銀完全摸透他的腦袋在想什麼，「我會再把委託人的地址傳過去，先忙了。」語畢，很乾脆地掛斷電話。一文錢逼死英雄好漢，他忍。

皮鞋你就壯烈犧牲吧！

丟開手機，范姜從副駕駛座前的置物箱裡拿出手電筒，試了下開關，幸好還有電，

接著再從後座拿過一把黑色大雨傘，熄火，又望了望外頭絲毫沒有轉小跡象的雨勢，認命地嘆口氣打開車門。

腳才跨出去就倒楣的直接命中一灘水，范姜沉默了下，自暴自棄地無視了。外頭雨勢磅礴煞是驚人，不僅路面到處積起水窪，地勢較低的地方還累積成好幾股涓涓細流，看來他的皮鞋和西裝褲都無法倖免於難了吧。

將手電筒隨意照了照，前方有幾間並排的鐵皮工廠，從外觀看來不像有人出入的樣子，但銀的獨門追蹤術從沒出過差錯，魔物應該還在這附近。這一帶沒有燈光，第一排的工廠門邊擺放幾張生鏽的鐵椅和黑色大垃圾袋，淋不到雨的地方隨處可見一層灰……

完全不想浪費時間參觀廢工廠，范姜眯了下眼，開始捕捉空氣中的異動。後頭某個地方傳來細微的波動，他沒有遲疑的繞過兩間工廠，最後停在一扇拉開的鐵捲門前。

挑挑眉，范姜彎身走進鐵皮屋，裡頭很空曠，只擺放幾座用帆布蓋起來的大型機器，左邊有幾個高聳的空鐵架，陰涼的壓迫感就是從那一帶傳來的。

范姜甩了甩黑色雨傘，他來得臨時啥都沒準備，只能拿傘應戰了。

不過傘在他手中可就不只是一把傘。

他是巡狩人，專職驅除妖魔怪物、維護人間的異次元秩序，區區一隻附身魔用雨傘解決也就差不多足夠了。

說起這份「家族事業」范姜可是非常引以為傲的，「巡狩一族」是非常特殊的存在，目前散布在世界各地的族人約有兩百多人左右，歷史最早則可追溯到兩千多年前。

那時的人界還是人類、妖魔與神祇共存的渾沌之地，人類敬畏神祇，也仰賴神之力阻殺妖魔以保護人類安全，直到一部分神祇受到妖魔蠱惑而墮落，祂們開始貪戀各種慾望，企圖奴役人類，甚至勾結妖魔暗中殘殺異己，神族自此分裂。

與人類友好的一派因而主張神族必須回歸永恆故鄉，還給人類自主與自由的權利，祂們與人類結盟，雙方激戰後終於取得勝利，妖魔被迫退回煉獄結界，神族則依約回到永恆故鄉，再不干預人類世界。

但為了防堵妖魔未來再度危害人間，神族將力量賜與當時並肩作戰的四位人類盟友，並透過血脈流傳，以代其「巡守人間、狩獵妖魔」，這就是巡狩人的起源，也是他們巡狩一族的天職。

他的雙親都是巡狩人，雖然老爸沒等他出生就在一次任務中意外喪命，卻沒因此澆熄他對巡狩人的憧憬，更何況他還繼承了「視見」和「靈能」兩種獨特但又基本的能力。

所謂視見，即是天生可見異次元空間的各種生物、並能與之溝通的能力。

視見的範圍比一般俗稱的陰陽眼更廣泛，在巡狩人眼中，正常人類無法看見的靈體或妖魔都是具現化的真實存在，從不曾有模糊不清或忽隱忽現的困擾，畢竟巡狩一族從某種角度來說也已經不算純人類。

而如果說視見是巡狩人的入門基本功，那靈能就是決定巡狩人強弱的關鍵，至於

他最早運用靈能的紀錄，是在五歲時獨力殺害一隻襲擊的妖怪。

那時被老媽收養、年僅三歲的銀才剛來，老媽出門購物，只留他倆在家，妖怪應該是聞到銀的氣息追蹤過來，為了保護弟弟，范姜非常勇敢的挺身而出，雖然受了不輕的傷，卻硬是保住了兩人性命。

其實過程他早不記得了，只聽老媽事後回憶，她是在那一天確認了兒子將來必定得走上巡狩人的路，因為他的潛能太強，就算放棄巡狩人的危險生活，他的靈能所散發的味道早晚會被高級妖魔盯上，與其哪天不明不白死去，還不如提早有所準備。

也是在那一天，自從老爸過世後就淡出巡狩人圈子的老媽悄悄帶著他跟銀來到臺灣，還開了一間專供巡狩人交換情報的酒吧，正式定居下來。

而今十五年過去了，范姜承認自己非常喜歡這樣的生活，雖然偶爾驚險但也刺激有趣，唯一讓他詬病的就是賺不了錢……

巡狩人擁有與生俱來的天賦，也同時有制約和責任，撇開拯救世界這類餓不飽肚子的口號，他比較在乎的還是老媽會不會因為自己錯過一次賺錢機會而發飆。一定會。如果他耍任性不接任務，回去會直接被宰，如果他來了卻沒完成任務，那絕對會一宰再宰。

對他而言，老媽可是比附身魔更可怕好幾倍啊！

於是當范姜停步在角落那團黑影前時，開口的第一句話就是無比坦承的心聲，「不好意思我趕時間，所以直接打吧。」

要附身魔離開人體就像叫小狗吐出嘴裡的肉一樣，會願意才有鬼。

他不是善心人士，也討厭苦口婆心那一套，而且等下如果有其他人來搶肉……不對，搶任務（錢）的話怎麼辦？被人從中攔截，那絕對會被老媽一宰再宰又三宰、死到不能再死！

「小鬼，你在開什麼玩笑？」原本蜷縮在角落的人影慢慢抬起頭，那是一個中年男子，聲音陰惻惻的有點刺耳，面孔因為被附身而發青，連眼睛都呈現不自然的上吊狀。

「啊，會這麼問就代表你道行不夠深，賺到了。」范姜眼睛一亮。連他的本質都看不透，看來他這套西裝可以免於毀損危機了。

而這句看輕的話理所當然惹怒了對方。只見中年男子猛地躍起，招呼也沒打一聲就齜牙咧嘴地朝他撲來。

「啪」的一聲，中年男子沒撞上范姜，反倒被遽然開啟的黑傘彈回原地，他吃痛地瞪著上頭沾滿雨水的黑傘，一時間還搞不懂剛剛發生什麼事，為何他會被一把傘彈開？

「你是道士？」附身魔怒目而視。

「我看起來像嗎？」將傘面轉了一圈擱在肩膀，范姜笑嘻嘻地反問。

不像。除非這年頭痞子也能當道士。

「法師？神父？」看范姜頻頻搖頭，附身魔狐疑更深，「靈媒？陰陽師？」

……真可憐，看來只是一隻剛成形沒多久的幼魔，唯一的技能就是附身在人類身

上吸取真氣和怨念來修煉，才會連巡狩人都不知道。看他快把所有人界的靈能者唸光了，范姜面帶同情的收起傘。

「小傢伙好好記住了，我是巡狩人，是天敵喔，你大概得再修煉個幾百年，看到我才不需要轉身就跑，懂了嗎？」范姜用哄小孩的語氣道。

「我殺了你！」管他什麼人，打就對了！附身魔猙獰地再度撲向他。

「不要眼歪嘴斜的，撐破臉皮我怎麼交差啊？」范姜往後一跳，沒接下這憤怒的一撲，實在是擔心附身魔太激動而撐破人體……變成屍體委託人還願意給錢嗎？身上破很多個洞也可能會被扣錢吧？

再度撲空又不斷被侮辱的附身魔氣到抓狂，一個轉身又朝范姜撲去，但范姜總能精準地在即將碰上那刻避開，游刃有餘的模樣讓附身魔漸漸警覺起來。

以人類的標準來說，這裡就算有手電筒也非常昏暗，光是要看清楚周遭環境都很困難，怎麼可能還迅速避開他的攻擊？一次兩次是巧合，但連續幾次呢？更奇怪的是眼前這人類並不怕他，從剛才的對話聽起來似乎還知道他的來歷？

停止你追我跑的遊戲，被附身的中年男子臉上閃動殺意，張開血盆大口想把眼前的人類吃掉，隱藏在皮囊下的形體猙獰扭動，猶如懷胎十月的激烈胎動就要破殼而出——

「就叫你不要撐破臉皮！」

「嗚啊——」眼前一閃，還來不及看清是什麼東西，附身魔只覺得臉上一陣火辣辣的刺痛，他趕忙縮回嘴巴往後一躍，地上同時響起珠子滾動的清脆聲。

范姜站在不遠處右手拖著傘，左掌心不知何時掏出幾顆黑色碧璽珠一上一下拋接著，「玩夠沒有？你再不認真可是會死的喔。」

是可忍孰不可忍，儘管知道自己還不該放棄肉體，附身魔仍是條地竄出被附身的人體內，他就不信人類可以打敗無形的惡魔！

眼見被附身的中年男子像洩氣的皮球般癱倒在地，范姜終於露出得逞的笑容。

他就是在等附身魔氣昏頭、離開人類肉體的這一刻啊，否則不管他怎麼攻擊都難免會傷到人，現在這樣他就沒顧忌了。

對著以疾速朝他奔來的小魔勾勾唇角，這隻魔大概以為自己看不到他吧？范姜不避不閃，手中的黑傘周遭泛起一層薄薄的白光，待附身魔發現不對勁時已經近到來不及反應，只能眼睜睜看著那把應該無作用的黑傘刺入自己前胸。

一陣哀嚎脫口而出，附身魔跪倒在地，胸前被刺的部分竟像被熔岩燒灼般慢慢熔解變紅，甚至蔓延開來，他下意識想拔出黑傘，但摸到黑傘的手隨即又發出如烤肉的滋滋聲。

不！人類世界不該有武器能傷害他的！莫非對方不是人？但他身上沒有同類的味道，他不是魔也不是妖……附身魔害怕的想爬回人類身體裡，但才爬了幾步，就感覺小腿被黑傘狠狠釘住。

驚恐地看著冒起陣陣白煙的小腿，附身魔趕忙求饒，「求求你放過我！我不敢了、我不敢了！」

「雖然是小魔，但這也是沒辦法的事。」范姜傷腦筋地搔搔臉，語帶遺憾地道：

「哪，你傷害人類就是犯了巡狩人大忌，我也是職責所在，抱歉了。」他個人並不討厭妖魔，甚至還有幾個妖魔朋友，但前提是他們不會傷害人類才行。

范姜左手握拳，再張開時黑色珠子已然消失，取而代之是一股白色的幽光。

「聖、聖白光？」附身魔瞪大眼，不敢相信人類居然會擁有神族的光芒。

「對，只要死前心存善念，就不會感覺到被燒灼的痛苦喔。」范姜出言提醒。

聖白光能渡化死後因故滯留人間的鬼魂，幫助他們前往另一次元的中繼站等候投胎，但卻是惡魔望之生畏的武器。惡魔誕生於大量怨恨之氣聚集的地方，例如古戰場、亂葬崗、刑場等，因此溫暖聖潔的聖白光等同專屬剋星，能直接消融惡魔的元靈造成傷害，對道行不夠的新生惡魔來說就更致命了。

范姜掌心的白光漸漸增強，照得滿室光輝並照亮附身魔臉上無法遮掩的恐懼，白光穿透魔物，本就是虛無的軀體也跟著轉淡，魔物朝他求救似地伸出手，范姜面無表情地目送他，待白光消失，原地已經什麼都沒有了。

經過一晚肆虐的大雨總算轉小，但顯然已經讓人失去出門的興致，才晚上九點多的街道異常冷清，只有范姜一人走在騎樓下，踩著濕透後不斷發出「噗滋噗滋」惱人聲音的皮鞋匆匆而過。

消滅附身魔後還花了點時間送人回家，領到獎金又繞了大半個城市，才回到位處市郊的小鎮，將車停在路邊的停車格，范姜滿心只想趕快回家休息。

這附近一帶整排都是三層樓的舊式透天厝，少數有開店做生意，大多是自住了十幾年的老鄰居，范家的「十字酒吧」就在其中，雖說是酒吧，附近卻無人知曉，因為這間酒吧離奇之處就在於不對外營業，更精準的說，是只對「非人類」營業。儘管一開始的本意並非如此，但自從脾氣剛烈的范瑤女士，也就是他老媽當眾打趴喝酒鬧事的客人後（而且還不只一次），來的正常人類就越來越少了，再加上不擅經營，上門的客人慢慢變成巡狩人或非人類，最後范瑤女士索性將錯就錯，十字酒吧正式成為他們這群圈內人口耳相傳的聚會地。

也因為客群如此，酒吧的收入永遠介於打平和小虧之間，畢竟巡狩人是義務職，有額外提供獎金的任務也不是天天有，大家都同樣一窮二白苦哈哈過日子，來這裡點杯啤酒聊聊天、交換情報廝混一晚上的占大多數，極難得才能遇上出手闊綽的人物。

酒吧開了幾年，勉強在一群朋友的固定捧場下還完貸款，還供著范姜和銀唸書，為了不讓家裡負擔過重，范姜十五歲就開始利用閒暇時間接任務賺錢，生活永遠處在有點緊又不太緊的狀態。

想到錢，范姜又忍不住在腦裡盤算起來。

這個月的難關算是解除了，但真正要煩惱的是幾個月後的學費，現在唸大學貴得跟什麼一樣，他要升大三了，暑假後銀也要開始唸大學，這一砸就是好幾萬，心痛啊！

至於為何都當巡狩人了還要唸大學？這點是老媽特別堅持的，這種獵殺妖魔的生活誰也不知能做多久，別說那些壯烈捐軀的，若僥倖不死但落個半殘傷重以後該

怎麼辦？沒有人有閒錢接濟，因此好好唸書學習第二專長很重要！乍聽之下頗有幾分道理，問題是，唸書的錢從哪來？

性好血拚四處旅遊兼吃喝玩樂的范瑤女士？光聽以上描述就知道完全無法倚賴。范姜可是從小就深刻體悟到自立自強是真理。至於弟弟銀……只能說，堅忍不拔果然也是真理啊！

「真的沒錢的話去搶銀行就好了。」

那時年僅十三歲的銀一臉平靜地開口，雙手俐落地擦拭剛沖洗過的玻璃酒杯，那個態度和語氣完全就是理所當然。

「搶銀行是犯法的！」范姜大驚，不知何時自家小弟變得這麼憤世嫉俗。他開始檢討是不是最近太過忽略弟弟的內心世界？還是家庭教育出了問題？

「我又不是人，為什麼要遵守人界的法律？」銀放下酒杯，表情認真到讓范姜毛骨悚然。「放心吧，我不會留下任何證據。」

「不是那個問題吧！」范姜瞪著他，「而且誰說你不是人？你是半妖半人，一半是人就要奉公守法！」

「真麻煩。」銀嘖了聲，轉身將酒杯一一排入櫃子，「你太死腦筋了。」

……他死腦筋？他是不想自家小弟變成銀行搶匪好嗎！

回想起幾年前兄弟兩人的對話，范姜深深嘆了口氣。

銀有一半妖狐血統，所以更不能太過放任，否則小奸小惡做多了以後還不堂堂邁向大魔王之路？他一點都不想未來必須親手了結自家小弟啊……唉，他才二十歲，內心卻已經有了三、四十歲的滄桑感。

邊胡亂想著往事，范姜不知不覺間已走到酒吧門口。

由於不對外營業，酒吧因此也沒有掛招牌，一樓重新改建後變成紅磚鋪疊的造景，右邊則是一扇單調的咖啡色木製大門，木門上漆了一個十字路口的圖案，上下左右延伸處還有箭頭，四方交會的中心點則是一個圓圈，裡面繪有象徵無限大的橫八。

這看似詭異的圖騰其實是全世界巡狩人共通的標誌，四方代表源頭的四大家族，中間交會的圓圈意指四方本一體，至於無限大則暗指被神賦與的靈能，只要看到這圖案，裡頭八成是巡狩人聚集地或相關人物。

這扇門另一個奇特之處則在於沒有鎖與門把，也就是說要進去不能用一般正常方法，按門鈴、敲門之類的就算試到死也不會有人理你。這是為了避免凡人誤入，范瑤女士特別商請妖界友人設的機關，而祕密就藏在標誌裡。

范姜先伸手按了下中心圓，中心圓裡的無限大符號開始發紅，接著活像賓果遊戲的閃光球開始順時鐘繞著四個方向跑，速度由快而慢，最後非常幽默的配上噹、噹、噹的背景音樂停在往右的箭頭上，這時候只要再按一下往右的箭頭，大門就會開了。

當然，符號也可能停在其他方向的箭頭或中心原點，但無論停在哪，一般正常人是看不見符號亂跑這套戲法的，更別說紅點每次的落點都不一樣，如果按錯是不至於發生慘事啦，但術法就會失效，必須等半小時後術法才能重新啟動。

但如果想硬闖的話又是另一回事。

曾經有位莽漢自己眼花看錯，惱羞成怒想硬闖，用了大概可以砸毀一輛車子的力道去撞門，結果被反彈到十公里外跌得鼻青臉腫。

也曾經有位號稱高貴的貴族手殘按錯，同樣惱羞成怒想硬上，用了大概可以燒掉一棟房子的火術去轟門，結果被大門反制的火龍追殺到十公里外。

這套防禦性極高、至今無人可破的「不認真進門就別想進門」守門術究竟曾讓多少老手栽過跟頭？范姜只知道每年除夕夜守歲，老媽都會非常無良的舉辦「爆笑一籬筐」特別節目，內容就是回顧這一年來各家老手或新客栽跟頭的畫面，其經典的程度讓爭相觀看的人潮絡繹不絕，也總能為酒吧帶來一筆不錯的收入，但也因此得罪了不少人就是。

酒吧至今還屹立不搖，連范姜都感到不可思議。

他很慎重的按下右邊箭頭，要知道這套設計是六親不認的，他可不想累個半死之餘還得在外頭罰站。

推開大門，范姜隨意環視了下，嗯，平常就不怎樣的生意再加上兩天果然更慘，不過來的幾個都是熟面孔。

左邊入眼處是一架老舊的鋼琴，老媽偶爾興起時會下場彈奏，但多年來反反覆覆彈的也只會有一首據說是跟老爸的訣別歌……為了彈一首歌買一架鋼琴，由此可見范瑤女士對金錢毫無概念的程度。

范姜還記得他當年為了這架鋼琴，好幾個月都只能吃五分飽的悲傷往事，但現在跟這架鋼琴比較有感情的卻是另一位客人。

「阿卜，今天也來喝酒啊？」范姜對坐在鋼琴邊那桌的客人打招呼。

名喚阿卜的客人沒回話，只朝范姜點點他的雞頭……咳，不是罵人喔，阿卜的全名是阿卜拉克薩斯，人身公雞頭，附帶一提他是一隻吸血鬼，一隻總是很憂鬱的吸血鬼。至於為何吸血鬼會頂著一顆雞頭？嗯，這問題已經列入十字酒吧年度不可思議事件第二名，但顯然這位鬱鬱寡歡的吸血鬼沒有替人解惑的打算。

阿卜是在約莫兩年多前的某個雨夜來到這裡，大概是被老媽彈的曲子吸引，就這樣傻傻坐在鋼琴邊聽歌，還付錢懇求老媽多彈幾遍。

有錢賺范瑤女士當然樂意之至，而自從那夜後，阿卜每隔幾個月就會來一次，有時遇上老媽會要求聽琴，沒遇上就自己看著鋼琴發呆到打烊，曾經范姜還為此纏著老媽要學彈那首歌，以免阿卜來了落空，阿卜可是只要聽琴就會給可觀小費的好客人啊！

極其無奈的是阿卜不喜歡范姜的彈奏，說是少了一種味道。彈琴就彈琴還要什麼味道？但范姜再不服氣也不能逼人接受，所以結論是，今晚又少賺了一筆橫財，因為范瑤女士跟朋友去逛街了。

可惜。

至於這位吸血鬼為何獨鍾鋼琴和那首歌？老媽只幽幽一嘆，用著文藝少女般的口吻說「這就是愛啊」，當場害范姜一陣反胃，從此對阿卜的來歷失去興趣，反正阿卜喜歡來就來唄，何必知道理由？

繞過左邊的鋼琴和幾張桌子，角落坐著的三位客人正聊得起勁，其中一個體格壯碩的大漢綽號大鬍子，大概四十出頭，真名是啥范姜沒聽說過，只知道他在臺灣區是頗受尊重的前輩，畢竟這一行衝前線能撐到四十歲還活跳跳沒死的實在少得可憐。

范姜喜歡跟大鬍子聊天，他的經驗和閱歷都很豐富，人也豪邁熱情，知道范家缺錢總會帶許多朋友來捧場，酒吧也是因為這樣才聲名漸漸遠播的。

坐在大鬍子對面那位駝背、瘦削的男人也來過幾次，綽號大貓，個性神經質也不愛跟人攀談，每次來都悶頭喝酒，話也搭不上幾句，讓人實在難以理解為何大貓會跟大鬍子變成朋友。直到某次大鬍子獨自前來，范姜問出疑惑，大鬍子這才語重心長的說，做這一行危險，沒結婚生子的居多，彼此間就更需要互相關心，否則獨行到最後往往會陷於偏激，一時糊塗而做出危害人類的事情。

巡狩人的末途非死即傷，不然就是精神異常，能安享晚年的實在不多，不過大鬍子也沒因此勸他趁早轉行，反而還勉勵他要好好幹，就算哪天要死也要死得榮譽，當個鐵錚錚的男子漢！這就是范姜喜歡大鬍子的地方。

靠坐在牆邊邊聊天邊看電視的是西賓，白天是某銀行的小主管，晚上則兼差獵妖魔，他前陣子在澳洲受了重傷，整個左手臂被一隻古蘭蓋奇—外型類似鱷魚身上卻長滿魚鱗的河海精怪給扯斷，目前還在療養中，因此臉色總不太好。大鬍子這陣子常勸他退休，因為西賓是少數有妻有子的巡狩人，但他家人都是普通人類，自然也不曉得什麼河海精怪，只以為丈夫是玩極限運動出意外，但這也夠他妻子驚嚇的了。

「去出任務啊？」大鬍子看了眼范姜濕淋淋的褲管和鞋子。范姜喜歡交朋友，通常這時間都會待在店裡陪客人聊天打屁。

「對啊，這鬼天氣。」范姜把西裝外套脫下來，洩憤地摔在旁邊桌上，又拖過一張椅子坐下。

「年輕人就是有幹勁。」西賓點點頭。

最好是，他是為了討生活和不被老媽痛揍啊。范姜苦笑。

「對手好應付嗎？」約莫猜到他在想什麼，大鬍子跟著呵呵笑起來。

「嗯，剛成形的附身魔，打的超沒勁。」范姜忍不住抱怨。不是他天性喜愛危險……好吧，年輕人難免有點這種傾向，但既然都去了，好歹也給他一場驚心動魄的過程吧？

「還狂妄呢，等你再混個幾年就知道太平日子有多可貴了。」大鬍子先是感嘆，話鋒一轉又得意起來，「不過咱們當年不也是這樣？初生之犢不畏虎嘛。」

「你還敢說這句話？上次范姜受傷，聽見我們還誇讚他，范瑤氣到拿機關槍掃射我們。」想到范瑤遠近馳名的火爆脾氣，西賓不禁縮縮脖子。

「我媽那是反應過度，而且她還自相矛盾，我不去接案賺獎金她還揍我咧！」范姜翻個白眼，很受不了自家老媽反覆的個性。

「兒子受傷哪有做媽不心疼的？你要多體諒她。」大鬍子拍拍他肩膀。范姜的父親據說就是在任務中喪命，雖然走這條路是范瑤支持的，但要她不緊張也太強人

所難了。

「知道啦。」范姜咕噥。又要賺錢又不准受傷，那女人以為天天過年嗎？最好獵妖魔有那麼好混啦。

「外面雨還沒停？」大貓忽然插話。

「你急什麼，雨停了自然放你走。范姜，再來兩瓶啤酒。」大鬍子道。

「好。」范姜應了聲，起身走向吧檯。

老舊的木製吧檯前方掛著用霓虹小燈拼出的「十字酒吧」四個字，范姜繞到裡面去，果然看見銀正坐在吧檯裡看書。

在這種昏暗又吵雜的環境下還能八風吹不動看書的，應該只有銀了吧。

察覺范姜靠近，銀抬頭看他一眼又低下頭去。

銀的全名是宮城銀治，父親是日本人，母親是妖狐，因為雙親過世才被老媽收養，范姜喜歡叫他「銀」（後來大家也都跟著這麼叫了），因為人如其名，銀的頭髮是罕見的銀色，細細柔柔的在肩後綁成一束馬尾，神奇的是不管頭髮怎麼修剪，都會在隔天長成及肩的長度，老媽還曾故意放著不管，想看頭髮能長多長，結果竟然一路長到小腿肚，最後還是自己看不下去幫忙剪掉，這大概是妖狐血統的關係吧？

銀的皮膚也偏白，不是蒼白的那種白，而是渾然天成、膚若凝脂的那種，五官細緻陰柔，頗有幾分雌雄莫辨的韻味，活脫脫就是時下最夯的美少年，只不過銀非常討厭別人稱讚他漂亮，而這也是店裡大家心知肚明的禁忌。

范姜還記得幾年前有隻妖怪來到店裡，一見到銀當下驚為天人，不僅頻頻示好，還趁銀端酒的時候吃他豆腐，結果銀不僅直接賞他一記過肩摔，還當著眾人的面把他拖到廁所暴揍一頓，看著那隻被打到分辨不出原形的妖怪，范姜從此牢牢記住，千萬、千萬別踩到銀的地雷，否則妖狐翻臉是很恐怖的！

「老媽有說幾點回來嗎？」范姜一邊拿酒一邊問。

「如果是阿卜的小費，那你可以死心了。」銀頭也不抬地翻過一頁，也不知在看什麼書，厚到能拿來當武器了。

聳聳肩，范姜把裝了獎金的紅布袋丟進抽屜裡，又看了眼銀專注看書的樣子，這才若有所思地把兩瓶啤酒拿去給客人。

幾秒鐘後他又繞了進來倚著桌緣，「你好像差不多要準備大考了吧？」

「你是指考大學？」銀語氣淡然地又翻過一頁。

「對啊，準備的還好吧？有把握嗎？」范姜試探性地問。

銀天生頭腦好，成績也不錯，很少看他唸教科書卻每學期都拿獎學金，不像他看到書立刻表演三秒睡著，能唸到私立大學已經是奇蹟了，如果是銀的話，國立大學應該沒問題吧？這樣學費的部分……

這問題終於讓銀抬頭看向他，平常銳利的褐色眼珠多了幾分無奈，「會唸國立的，雖然我還是覺得沒必要上大學。」

他大概是有史以來第一個上大學的妖怪吧？不過他是半妖，就算回妖界也會受排擠，因此老媽認為他既然選擇留在人界生活，那就越融入越好。只是他不喜歡人

類的氣味，雖然了解同學們沒有惡意，但多年來始終覺得格格不入，也從不主動跟任何人親近。

除了范家母子外他不相信任何人類，也不認為應該改變這點，只是老媽不這麼想，總認為相處久了就會慢慢導正過來。

「就當是給老媽一個安心吧。」同樣也覺得自己不需要唸大學的范姜心有戚戚焉，只是老媽魯起來完全無法溝通，他只好繼續忍痛灑錢。

銀點點頭。要不是為了這個理由他根本沒想過上學，只是這一來就苦了要為錢煩惱的范姜了。

他思索了下才小心翼翼地開口，「錢不夠的話我可以去搶貪官。」不能搶銀行，那貪官總行了吧？范姜平常看電視新聞都會罵政治人物，接受度應該會高些？

「不可以！」范姜再度死瞪著他，「不是對象的問題，是不能搶劫！」難道現在的公民課都沒教不能搶劫嗎？

「妖怪都是用搶的。」銀小聲抱怨。哪有妖怪還腳踏實地賺錢的？半人半妖也有一半是妖啊，這樣是漠視他身為妖怪的基本權利耶！

「我才不管其他妖怪怎樣，只要你是我弟，就不准偷也不准搶！」范姜鄭重警告。銀不甚認同地哼了哼，倒是沒再頂嘴，只悶頭繼續看書。某些時候范姜身為兄長的保護慾是很氾濫的，尤其在賺錢養家這件事上。

他還是高中生，外貌又異於常人，因此范姜也不讓他去外頭打工，平常課餘就是在酒吧裡幫忙，范姜出任務時也很少讓他跟著，說是妖怪互相殘殺總是不好（這時候又會把他歸類成妖怪了），但既然身為這個家的一分子，他也很想為這個家盡點心力啊！

看銀悶悶不樂，范姜還想說些什麼，但肚子突然傳來一陣咕嚕咕嚕的叫聲。

「你還沒吃？」銀抬頭。

「……兩天塞車塞爆了，餓到忘記。」對喔，難怪他總覺得少了什麼。范姜摸摸肚皮露出一臉哀怨。

輕哼一聲，銀沒再說什麼，只是很乾脆地闔上書，起身朝後頭的廚房走去。店裡不供餐，但簡單的料理他還是會弄，而且比老媽的手藝可靠多了。

范姜坐到銀方才的位置，肚子一餓才想起自己的狼狽樣，蹭掉濕透的皮鞋踢到一旁，正躊躇要不要先上樓拿拖鞋，眼角餘光已經瞥見吧檯下方的夾腳拖，銀果然是細心的好弟弟啊！

他愉快地套上拖鞋，彎身捲起早就被冷氣吹到半乾的褲腳，此時前方大門傳來一陣鈴鐺聲，他趕忙抬頭看向今晚進來的第五位客人……每次打扮都不合時宜的客人。

第二章 長進呢？長進在哪裡

濕淋淋的天氣，他卻穿著一身嚴謹正式的燕尾服，不僅頭戴英式高帽，胸前還別了個領結，戴著皮手套的右手則拄著一根酒紅色柺杖，背挺得直直的，完全就是西方國家的紳士派頭。是很帥氣沒錯，但走在六月的臺灣街頭應該會被當成瘋子，尤其再搭配從右臉頰一路蔓延到頸部的大片燒傷疤痕，其詭異的程度乍看下

被誤認成鬼也是可以理解的。

幸好他很體恤路人，從來不在街頭閒晃—至於他是怎麼來到酒吧、衣物還乾淨到連一滴雨、一點灰塵都沒沾上？嗯，這就是酒吧排名第七的年度不可思議事件了。男人環視了下店內後朝幾個熟面孔點點頭，接著才微跛著右腳朝吧檯走來。

「夏卡爾！」范姜喊得響亮，原本餓到沒力的表情瞬間恢復神采，宛如看到財神爺進門。

其實說是財神爺也沒錯。

夏卡爾出身不凡，隸屬於四大家族中的托雷家族，原本也是巡狩人，但在一場追捕出了意外，右半身從臉到腳都被嚴重灼傷，僥倖撿回一命後退居二線轉當情報仲介，由於他身分尊貴人脈廣，消息來源自然比其他人還靈通可靠，短短幾年內便躍升圈內赫赫有名的情報販子，范姜今晚的獎金任務也是靠他第一時間拿到消息，才能搶先眾多前輩達陣，由此可知夏卡爾在范姜心中地位之崇高了。

「好久不見了，范姜。」夏卡爾脫下帽子放到吧檯上露出一頭金髮，用沒受傷的左唇角勾起一抹淺笑。

如果單看左臉的話，夏卡爾絕對是足以迷倒一票少女、少婦的翩翩美男子，就連右邊猙獰的疤痕也掩蓋不住他天生的雍容華貴，不管再看幾次，范姜都深深覺得當年為夏卡爾的傷勢而哭泣的女性淚水應該多到可以填湖了。

夏卡爾同時也是老媽認識多年的好友，大概是多了這層關係，夏卡爾常會特別關照他們母子，把一些有獎金、難度又不太高的任務優先通知他們。

「怎麼有空來？」范姜開心地從後方酒櫃裡拿出一瓶開過的威士忌，並替他倒了一杯。

也許是容貌或行走不便之故，夏卡爾很少出門，倒是在酒吧裡買了好幾瓶高級洋酒寄放，偶爾會來店內跟老媽喝酒，算是她的酒友之一。

「謝謝。范瑤不在？」夏卡爾微笑著接過酒。

「我媽去逛街敗家了啦。」范姜很快接話，「對了，晚上的事謝謝了。」

「舉手之勞而已。」說得一口流利中文，夏卡爾轉了下高腳椅，面向朝他走來的大鬍子，「打電話去你家沒人接，我就猜想你應該到這來了。」

「你找我？」原本只是過來打聲招呼的大鬍子有點意外，夏卡爾跟他們通常只電話連絡，會專程找人是絕無僅有的事。「什麼事找我找得這麼急？」他邊問邊坐到夏卡爾旁邊。

「上個月發生在青巒國小的事你還有印象吧？」夏卡爾也不廢話，直截了當地問。

「喔，那件事啊，不是有人接了嗎？」大鬍子點頭。

青巒國小位在隔壁縣市的深山，因為學生太少已經荒廢了好幾年，最近那塊地要改建成休閒民宿，但金主接手後卻怪事不斷，折騰了好陣子才輾轉由一位巡狩人劉華接手處理，原以為只是簡單的驅鬼工作，不料劉華卻一去不回，就此失蹤。親友為了找尋他的下落，出高價委託其他人幫忙，由於出事的是同行，又有獎金可拿，當時還造成不小的熱潮，大鬍子當時也對這案子有興趣，倒不是為了錢，而是閒得發慌，不過那案子大家爭得太厲害，他就索性退出了。

夏卡爾啜飲了一口酒後緩緩開口，「接手的是坂本，但他五天前進入國小後就失聯了。」

「失聯？」大鬍子皺了下眉，「我沒記錯的話，坂本不是挺厲害的？還是從日本來的。」

「坂本是日籍華僑，還是日本松賀認證過的巡狩人，沒想到還是出事了。」

「我就說吧，有認證過不代表比較厲害，這下還不是栽了？」原本托腮倚著吧檯聽的范姜突然插話，「當初就該讓大鬍子去的，論經驗和本領大鬍子都比他強！」這案子他知道點內幕，那時大鬍子想接，也跟當事人家屬連絡過了，偏偏那個坂本仗著自己跟松賀有點關係託人從中斡旋，就這麼硬生生搶走案子，大鬍子是不太介意，但范姜可替他抱不平，就為了點錢還仗勢欺人嗎？

「說這幹麼呢，人家都失手了你還幸災樂禍？」大鬍子瞪了他一眼，「話又說回來，既然坂本是松賀認證的，他現在出事了松賀不可能不管吧？」

所謂認證，就是驗證血脈起源，確認自己是屬於四大家族的哪一族，但並非所有巡狩人都認同這種方式。

巡狩人的靈能是以血脈傳承，功力強弱也各有不同，經過千百年的遷徙和混血，於是四大家族也產生不少分支，甚至也有獨立運作、不為人知的巡狩人，雖然追本溯源都不超出四大家，四大家偶爾還通婚，勉強也算是一家人，但某些貴族卻不是這樣想的。

就算是同一家也該有高低貴賤之分——只能說巡狩人也是人，人類的劣根性終歸難以超脫。

於是幾十年前巡狩人曾陷入一次影響深遠的內鬨，本家貴族指責自由派不守紀律，自由派則回說你跩個屁……當然這是比較白話的說法啦，總之，本該是一家人卻開始搞起小圈圈，號召所有巡狩人必須向上溯源並列名以方便管理、訓練和保護，但自然有人不服，畢竟巡狩人的天職是斬妖除魔，但沒規定要以本家唯命是從吧？

巡狩人忙著內鬨，可想而知就便宜了一干妖魔，再加上某些妖魔唯恐天下不亂的煽動、助陣，更加深了兩邊陣營的對立，滿城風雨鬧了幾十年，最後才勉強言歸於好，達成「可自行決定是否參與認證」的共識。

檯面上大家一致對外，但檯面下自從那一鬧，別說四大家族彼此間留下嫌隙，認證派和自由派之間的隔閡也未曾紓解過。

認證的本意原是好的，就像開計程車加入車行一樣，只是經過了那麼長時間，許多巡狩人對本家的忠誠和依賴早就淡薄，憑什麼喊歸順就歸順？尤其出入十字酒吧的客人大多是自由派，多年來單打獨鬥慣了也自由慣了，更是看不順眼那些認證過後就趾高氣揚的巡狩人。

「所以松賀今晚才找我打聽消息。」夏卡爾道。認證即代表歸順於本家，既然可供差遣，當然也受到本家保護，現在人出了事，本家是該出面。

「那又怎樣？」大鬍子掏掏耳朵不太感興趣。雖然他不樂見同行出事，但對坂本也沒啥好感。

「松賀明天會派人過來，但他們希望能有當地人幫忙支援，松賀知道我有人脈，所以找上我。」

「你希望我出面幫忙？」

「獎金已經翻倍了，松賀出的，既可做人情又可賺錢，何樂不為？」夏卡爾笑容優雅，意思也明顯，「他們要我推薦人選，我自然也不能挑弱的砸自己招牌，如果是你的話，倒可一試。」

「既然是本家那應該不缺人才吧？這次竟然主動開口要求外人援助，還提供翻倍的獎金，他們有那麼不濟嗎？」待在角落的西賓終於忍不住走過來加入討論，丟下大貓一臉索然無味地看電視。

「這案子有點古怪，坂本接案後曾有三次回報松賀的紀錄，詳情我不清楚，但能引起松賀這麼慎重的反應，恐怕坂本回報的內情不單純。」

「是嗎？」大鬍子摸著下巴沉吟。夏卡爾看得起他他當然開心，但他向來討厭跟本家打交道，尤其松賀更是以一板一眼出名，話不投機半句多，他可沒缺錢到必須委屈自己看人臉色的地步。

「你沒興趣？」夏卡爾追問。

「也不是，但你知道我跟那幫人作風不一樣，我隨興慣了，只怕他們覺得我不夠尊重，到時候衝突起來誰收尾？」

「對啊，大鬍子的驢脾氣一來可是誰都敢打，管他松賀是啥東西。」西賓先是語帶不屑，忽地又笑開懷，「其實這也不錯，就讓他們見識一下咱們自由派的深淺，看他們以後還敢不敢搶任務？」

「說得好，大鬍子你接吧，接了之後先把松賀的人全打趴，再獨自去把案子給結了，殺殺他們銳氣！」范姜熱血沸騰地跟著慫恿。

「你們兩個，這案子可不是用來較勁的。」夏卡爾無奈發話，但想想大鬍子的顧慮也不無道理，雖然可惜，倒也不好勉強，「既然你不想接，那我另外找人吧。」

「另外找人？」范姜一臉大失所望。

別說這樣搞不好會讓松賀以為臺灣的自由派沒能人，還有那白花花的獎金就這麼送上門又推出去，獎金欸，翻倍的獎金欸！

他還記得這案子原本的價碼就是六位數起跳，那一翻倍……別說大學學費，連幾個月的生活費都不用愁了啊！腦海畫面當下從意氣之爭轉為邪惡又萬用的藍色小朋友，范姜突然覺得自己能上刀山、下油鍋了，做樣子哄哄松賀那幫人又有什麼難的？

「不如讓我試試吧？」范姜指著自己，興奮地整個上半身趴在吧檯上，只差沒對夏卡爾搖尾巴。

「哇靠，你剛才不是還要打趴松賀嗎？這麼快就變節了？」西賓傻眼。

「我這是大丈夫不拘小節、能屈能伸！」范姜臉不紅氣不喘的，「難得遇上有挑戰性的任務，怎麼能放過磨練自己的機會？」

「你算了吧，別出去給夏卡爾丟人了。」銀端著一盤蛋炒飯，邊說邊從廚房走出來。想搶任務？都失蹤兩個巡狩人了還以為只是抓抓小魔小妖嗎？

他人雖然在後頭，但天生異於常人的敏銳五官卻把所有對話都聽得清清楚楚。

「那是你不知道你老哥我有多厲害！」范姜邊回嘴邊搶過盤子，也不管有別人在場就沒形象地吃起來——他好餓啊。

「厲害？一個中級妖怪就讓你九死一生了，你沒忘記上次老媽的機關槍吧？」銀冷言提醒。他真的救過自己一命嗎？五歲能打敗中級妖，到了二十歲還是只能打敗中級妖，這叫厲害？說出去不被人笑死才怪！

不過銀此話一出，其他幾人臉上倒是一致閃過某種默契——范瑤的機關槍？那絕對是敵我不分的驚悚啊……

「我哪有九死一生？而且我是為了不波及無辜才犧牲自己的好不好？」聽到自己名聲被嚴重汙蔑，范姜滿嘴都是飯還是義正嚴詞的反駁，同時不忘朝夏卡爾繼續推薦自己，「我保證我絕對會屏除門戶之見、以完成任務為最大目標……」

「小心你的飯粒。」夏卡爾打斷他慷慨激昂的演說，嘴角有點抽搐的往後避開差點噴到臉上的飯粒。

「范姜見人說人話、見鬼說鬼話，拿來應付松賀倒是還行。」大鬍子上半身同樣不著痕跡往後退了點，落下不知是褒還是貶的評價。

「對！像我這種實力與手腕兼備的人才哪裡找？大鬍子都掛保證了，夏卡爾你就讓我接吧。」從小在酒吧打滾長大，范姜早練就一身睜眼說瞎話的好功夫，他可是必須自立自強、堅忍不拔的男子漢啊。

「我不是在給你掛保證！」大鬍子沒好氣地抗議。

范姜直接無視他的發言，雙眼亮晶晶地盯著財神爺不放。

「……我不想被范瑤追殺。」夏卡爾抿抿唇。

之前范姜也是用這閃爍星星般的眼神拜託他，基於心軟與姑且一試的心態，他仲介了一項有難度的任務，結果范姜雖然完成了卻也落得重傷，當時范瑤的怒火一路從酒吧燒到他家，幸好他很有先見之明的準備好療傷聖藥奉上，否則他家被摧毀的絕對不只客廳，怕是連屋頂都要掀了吧。

短短一句話讓大家同時陷入沉默，神情也再度詭異起來。

說巧不巧當天他們幾人都在場，那把以靈能聚形的機關槍是范瑤的成名武器，發射出來的靈彈連號稱皮厚如鐵的山怪都只有抱頭逃竄的份，而他們也不過說了幾句「英雄出少年」這類讚揚的話，擔心兒子傷勢的范瑤竟當場發飆，連酒吧都不顧就一陣瘋狂掃射，現場滿目瘡痍的程度可比爆炸過後，至於罪魁禍首的下場……眾人非常同情地看向夏卡爾。

夏卡爾輕咳了聲，低頭假裝若無其事的喝酒。這次的任務已經失手兩次，危險度不容忽視，范姜雖然有實力，但范瑤更有破壞力啊……兩權相害取其輕，他還是保命要緊。

「不是吧，這樣我以後還混什麼？」看了看大家的臉色，范姜臉一垮，宛如青天霹靂。

早知當初應該先把傷口處理好再回家的，誰知會好死不死遇上打麻將三缺一臨時返家的老媽？別說自己被痛罵後還得努力賺錢重新裝潢酒吧，拖累一群朋友跟著

挨刮，現在更慘，竟然連夏卡爾都不敢仲介高難度任務給他了。

看范姜失魂落魄地放下盤子，瞬間悲憤到連飯都吃不下，幾人對看一眼，大鬍子先開口了。

「范瑤這樣也不是辦法，既然走上這途哪有龜縮的道理？她自己當年還是頑劣出名的呢！夏卡爾，這案子我接了吧，讓范姜跟我一起聯手你覺得怎樣？」

他沒家人，但范姜卻是他看著長大的，私心裡倒也把范姜當兒子看待。男孩子嘛，長大了該放手就放手，玉要雕琢才能成器啊，有他跟在一旁范瑤總不會反對了吧？再說那筆獎金於他可有可無，但范姜應該會需要的，就當做個順水人情。

「這倒是個好辦法，范姜跟著能長見識也能幫上忙，又比較不危險，一舉數得。」西賓率先贊同，他相信大鬍子會很需要范姜去跟松賀打交道的。

「大鬍子！你簡直是我再世父母啊！」范姜樂得大喊，就差沒撲過去抱人。

「有這麼誇張嗎？我還以為你再世父母是夏卡爾呢。」大鬍子打趣說著，但臉上欣慰的表情倒是不假。

「不一樣不一樣，夏卡爾是財神爺，用來拜的，你是再世父母，用來孝敬的。」范姜一邊舌燦蓮花地灌迷湯，一邊給大鬍子倒了杯好酒。

一時間眾人紛紛笑開，只有銀白了他一眼。

「都說我是財神爺了，不給你接也說不過去，那就這樣吧，你們兩個一起接，松賀那邊我會去協調，」夏卡爾這次倒爽快應允了，「他們明天上午會到，時間地點我連絡後再告訴你。」

「那我—」范姜才剛興致勃勃地開口就被打斷。

「你明天不是還要上學嗎？我去接人就行了，之後再連絡吧。」大鬍子道。想想自己明天校內的確還有事，范姜也不再爭，捧著盤子繼續高高興興的吃飯。

「你們慢慢喝吧，我先走了。」夏卡爾一口飲盡威士忌，淺淺一笑，站起身打算離開。

他們幾個都了解夏卡爾來去如風的脾性，當下也不挽留，直接揮手道別。

夏卡爾走後大鬍子和西賓轉回桌邊聊天，吧檯只留下范姜占了銀的位置吃飯，銀則在水槽邊刷洗杯子。

「坂本曾來過店裡一次，印象中雖然沒大腦但功力勉強還可以，已經兩人失手，可見這次的任務不簡單。」銀嘩啦啦洗杯子，說話音量恰是范姜能聽見的大小。

「你擔心我啊？」斜睨著弟弟，范姜笑得賊賊的，「放心吧，我沒你想的那麼弱，何況還有大鬍子呢。」

「誰擔心你了？我是擔心酒吧又被毀一次！」心思被戳破，銀卻反而怒了。上次范姜重傷老媽氣到把酒吧毀了，接著忙著找人遷怒，他們以為是誰辛苦收拾善後的？

「是是是，我保證這次會完好無缺回來行了吧？」范姜吃畢放下盤子，慢條斯理地抽張面紙擦嘴巴。

銀冷哼一聲，裝沒聽見低頭洗杯子。

「對了，我的皮鞋就麻煩你了。」范姜指指塞在吧檯下那雙濕透的皮鞋，「明天

還要穿去學校，我可不想再買一雙。」

「……我的妖力不是用來烘皮鞋的。」銀眯了下眼睛，突然很好奇手上的玻璃杯跟范姜的腦袋哪個比較硬？

「我說小銀啊，」范姜站起來搭住銀的肩膀，渾然未覺自己正處於生死一瞬間，「人要富有就得開源節流你懂吧，這開源嘛大哥當仁不讓，至於節流的部分，」他笑咪咪地又指了指皮鞋，「就交給你了，好好幹，咱們兄弟同心其利斷金，總有一天會變成有錢人的！」

「廢話說完了？」

「嗯？」

范姜還來不及反應，肋骨陡然吃了銀一記無情的拐子，他痛得鬆手後退兩步，正抬頭想抗議，杯子已經飛到眼前，幸好他的反射神經也不是練假的，驚險偏頭閃過的同時，又像表演特技般反手接住繼續往後飛的杯子。

「小心點，打破酒櫃會被老媽揍！」范姜露出「好佳在」的表情。酒櫃裡可都是高級洋酒呢。「還有你啥不學，學老媽亂扔東西？」

「我說過不要叫我小銀！我十八歲了、不是八歲！」銀怒目低吼。他都幾歲了還這樣叫他，一堆人親暱的叫他銀已經夠噁心了，要是再有一堆人跟著亂叫他小銀，他絕對會把范姜碎屍萬段！

「為啥不能叫？」范姜下意識地反問。

說起來銀的確是很討厭自己叫他小銀，但銀七歲前他都是這麼叫的啊，當時銀也沒反對，還會跟人自我介紹自己是小銀呢。想到這，范姜不禁又緬懷起小銀的年代，雖然任性了點偶爾還會闖禍，但也傻乎乎的，既黏人又可愛，怎麼突然間就變了個樣，還一路朝冰山路線邁進？

「沒有為什麼。」銀的語氣驀然冷了些，明顯不想談論這個話題。

「呸，那就是沒理由嘛，叫你小銀有什麼關係？」范姜本來也只是鬧著他玩，但看銀嚴正駁斥的樣子卻讓他想唱反調了，「何況我小時候幫你把屎把尿時不都這樣叫的……噢！」

眼前一暗，剛吃到底朝天的瓷盤已經狠狠砸上他的臉，范姜鼻子痛到當場飆淚，但還是下意識的接住落下的盤子。他錯了、錯了啊，千萬別小看妖狐瞬間移動的速度和警告，否則怎麼死的都不知道啊！

眼看銀怒氣沖沖的抓起書本就往樓上走，范姜連忙開口大喊，「銀，我的皮鞋……」

「砰」的一聲，銀已經用絕對震撼的力道甩上二樓木門，酒吧裡的客人安靜片刻，隨即又像什麼事都沒發生過一樣繼續喝酒聊天。

開玩笑，他們都是幾年的熟客了，什麼場面沒見過？范家母子三人的溝通方式向來激烈，要他們說，兩兄弟這都還算小打小鬧，范瑤滿屋子追著要揍范姜時那一追一逃的功夫才叫精采絕倫咧！

另一邊的吧檯下，一手抓著盤子一手摀著鼻子，范姜悲傷了。

好狠毒的力道啊，他都流鼻血了……嗚嗚，還是小時候的銀比較坦率，只不過說句話逗逗他，反應會不會太激烈了些？難道妖狐也有叛逆期嗎？

陰雨綿綿的天氣時而飄雨時而陰沉，但卻澆不熄校內就業博覽會的熱情。攤位上方搭起棚子，一排又一排的，場面還算浩大，這幾年工作不好找，來聽演講和逛博覽會的學生也就特別多，范姜目前是大二生沒急著出社會，但身為學生會幹部，辦起活動還是很盡心盡力的。

鼻子上橫貼著 OK 繃，范姜穿著襯衫和西裝褲，腳底踩著晶亮又乾爽的皮鞋……對，沒錯，昨夜銀雖然賭氣整晚不跟他說話，但他一早出門前卻發現濕透的皮鞋已經處理完畢、好端端擺在樓梯邊了。

這個銀啊就是嘴硬心軟，他還算沒白疼這個好弟弟。

好心情寫在臉上，范姜笑得燦爛，平常就很有女人緣的他此時更是百萬伏特大放送，就算鼻子受傷也無損風采，硬是在陰暗的天空下撐起一抹陽光。

范姜是校內的風雲人物，人帥嘴巴甜，運動神經又好，一百八十幾的身高往攤前一擺完全就是活招牌，他才來沒片刻，攤位前已經滿滿都是人。

嘴裡招呼著不知是來求職、還是來搭訕的學姊，范姜敏感地察覺到熟悉的氣息靠近，抬頭看了看，遠方果然有一股騷動正朝他而來。

不是吧？怎麼可能？

范姜驚訝地看著穿越人群、緊繃著臉的銀。

銀欸，他不是最討厭公眾場合了嗎？而且他不去上課跑來這裡幹麼？

「哇，你有沒有看到那個男生好漂亮喔。」旁邊的學姊一臉驚豔，激動的直搖范姜手臂，「銀色的頭髮、還穿著高中制服欸！」

「……如果我是妳，我絕不會稱讚他漂亮。」范姜相信以銀的耳力絕對能聽清楚周遭的「竊竊私語」，他不禁替學姊捏了把冷汗。

「但真的很漂亮啊……哇哇，天啊，他朝我們走過來了！」學姊先是興奮的低叫幾聲，隨即換上溫柔親切的模樣。

女人果然天生都是戲精！

范姜內心驚嘆了下，這才轉頭看銀，後者正一臉要怒不怒的吃癩樣，讓范姜莫名覺得有些好笑。

「怎麼來了？」范姜笑開了臉。

「你認識他？」學姊驚呼。

「他是我弟弟銀治。」范姜簡單介紹。

很好，要是連外頭的陌生人都跟著噁心巴拉喊他銀，他回家後絕對會讓范姜的臉「更好看」。聽著范姜的介紹和那抹充滿喜悅與親近的笑容，銀一路走來被圍觀、被討論的壞心情才稍微好轉了些。

但也只有稍微。

畢竟那些鑽入耳中的低語有絕大半都在評論他的外表，而且還是各種他聽了就不爽的形容詞。

「你弟弟？」學姊狐疑地看來看去。兩人長得不像啊。

銀沒想多理會其他人，直板板的語氣就跟臉色一樣糟糕。

「打你手機怎麼不通？」銀眼中閃現殺氣。就因為一直連絡不上他，才害得自己得蹣跚跑一趟，不管，這筆帳直接算他頭上。

「手機？」范姜挑眉，手伸進褲子口袋摸出手機，按了按卻沒反應，「唉啊，沒電了，昨晚忘記充電。」

這人到底長不長記性啊？銀狠狠瞪他一眼。

范姜抱歉地笑笑，但也明白銀不會那麼無聊只為了這個跑來找他，能讓他出現在最討厭的人群中，想必是有什麼急事才對，但現在見到人了又不說，那內容肯定不適合其他人聽。

他眼珠子一轉，再出聲時已經有了藉口。「好啦別氣了，你是來拿東西的吧？我放車上了，」他搭住銀的肩膀，無比自然地轉頭對學姊笑笑，「妳先逛吧，我帶我弟去拿東西，等會兒回來。」

雖然范姜搶在銀發火前趕緊把人拖走，只是范姜的魅力和親和力太驚人，沿途打招呼的聲音不絕於耳，讓走在一旁的銀內心滿是不斷被外人氣息包圍的煩躁和不安，皺緊眉頭努力克制瞬間閃閃逃離的衝動。

要不是急著來通知范姜，他根本不可能讓自己置身在這麼多人類身邊，他討厭人類的味道和目光，平常在學校裡就算被迫跟一群人類共處，他也一直習慣保持距離、獨來獨往，這是他難以克服的天性。

頂多只能做到假裝融入，但骨子裡他還是妖。

范姜時不時偷看銀青白交錯的臉色，以及僵硬到沒有絲毫波動的胸膛……趕緊找個隱密的地方，覷了覷四周確定沒人才放開銀，警報一解除，銀立刻吐出憋了整路的呼吸。

「怎麼啦？突然跑來。」范姜懶懶地問。了不起，到底是憋多久啊？整路都不呼吸也太不像人類了吧！

「大鬍子早上跟松賀的人碰面後就一起去現場探勘，但兩個人都沒在預定時間內回報，老媽要我們上山一趟了解狀況，夏卡爾和其他松賀的人也在那邊等我們過去。」銀毫不廢話地回答。

「大鬍子失蹤了」范姜面色一變。

「還不確定，他們還在找，詳細情況等我們上山才知道。」

「那走吧。」范姜轉身就要走。

「等等，你車鑰匙呢？」

「車鑰匙？」范姜感到有些莫名其妙地從口袋掏出鑰匙，「幹麼？」

「車停在老地方嗎？」他知道范姜都把車停在校外的某條小巷子裡。

「對……喂！」話聲還沒落，范姜手上的鑰匙已經不翼而飛，抬頭只來得及看見銀縱身躍上旁邊的牆頭。

「我只等你十分鐘，逾時不候。」銀甩了甩鑰匙握進掌中，小小的報復讓他笑得很開心。

剛來的時候范姜正好在人群裡，他逼不得已才像個正常人走路進來，至於回程嘛，他相信以自己的速度，就算在大白天飛簷走壁也不會有人發現，他才不要再

憋氣走一次咧，就換范姜氣喘吁吁地趕路吧。

「什麼逾時不候，你又沒駕照！喂！」瞪著早就沒半點蹤影的牆頭，范姜低頭看錶。

十分鐘？從這裡到校門口就不止好不好！范姜低咒一聲。

很清楚銀說到做到的個性，不想被放鴿子一路用跑的上山，於是他飛快轉身狂奔而出。

Crescent